

##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3月14日以电子文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2年3月26日下午16:30在惠州市德赛集团大厦24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夏志武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采取举手投票表决的方式确认或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- 1、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- 2、《资产核销的议案》
- 3、《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- 4、《201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》
- 5、《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- 6、《监事会2011年度工作报告》

本议案需提交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- 7、《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全体监事认为：《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上报的《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- 8、《201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管理的要求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，《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完整、公允的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，能够保证公司经营合法、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，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真实、客观、准确。

- 9、制定《关联交易审批权限与流程一览表》的议案
- 10、修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议案
- 11、《关于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2、《2012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  
特此公告

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
2012 年 3 月 28 日